

##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》。为适应公司改革发展的要求，提高管理效率，全面提升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，结合公司战略规划，同意对公司原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。具体调整如下：

### 一、落实公司党委领导体制和完善党组织机构

设立新钢股份党委组织部（人力资源部）、纪委、党委宣传部、工会、团委等组织机构。

### 二、管理部门及职能部门调整

（一）强化公司战略规划管理，加强战略规划体系能力，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落地实施，成立战略规划部。

（二）规范公司的工程管理职责，加强工程技术和固定资产投资的管理与协调，将战略运营部的工程和固定资产投资管理职能剥离，成立工程管理部。撤销现有战略运营部。

（三）加强公司设备管理，优化设备运行、备品备件、设备检修管理。将制造管理部的设备、备件、仓储、检修管理职能划出，成立设备管理部。

（四）整合公司制造与技术管理资源，实现生产、工艺、技术、质量、库存等一体化管理。将制造管理部的生产技术室、计划管理室、生产调度中心，与技术中心（检测中心）整合，成立技术中心（制造管理部），检测中心为技术中心（制造管理部）下属机构。

（五）整合公司能源动力与环保管理资源，实现能源环保一体化管理，将现安全环保部的环保职能与能源动力部整合，成立能源环保部。撤销能源动力部。

(六) 整合公司武装保卫与安全管理资源，实现人和物的安全集中管理。将现有安全环保部的安全职能与武装保卫部整合，成立安全保卫部。撤销现有安全环保部、武装保卫部。

(七) 将营销中心更名为市场部。

(八) 成立财务共享服务中心，主要负责财务核算、费用报销、资金收支、财务数据、标财系统等管理职责。

(九) 成立企业文化部，主要负责开展公司企业文化的整理、提炼、挖掘和传播，负责规划公司文化识别体系的导入与输出并组织实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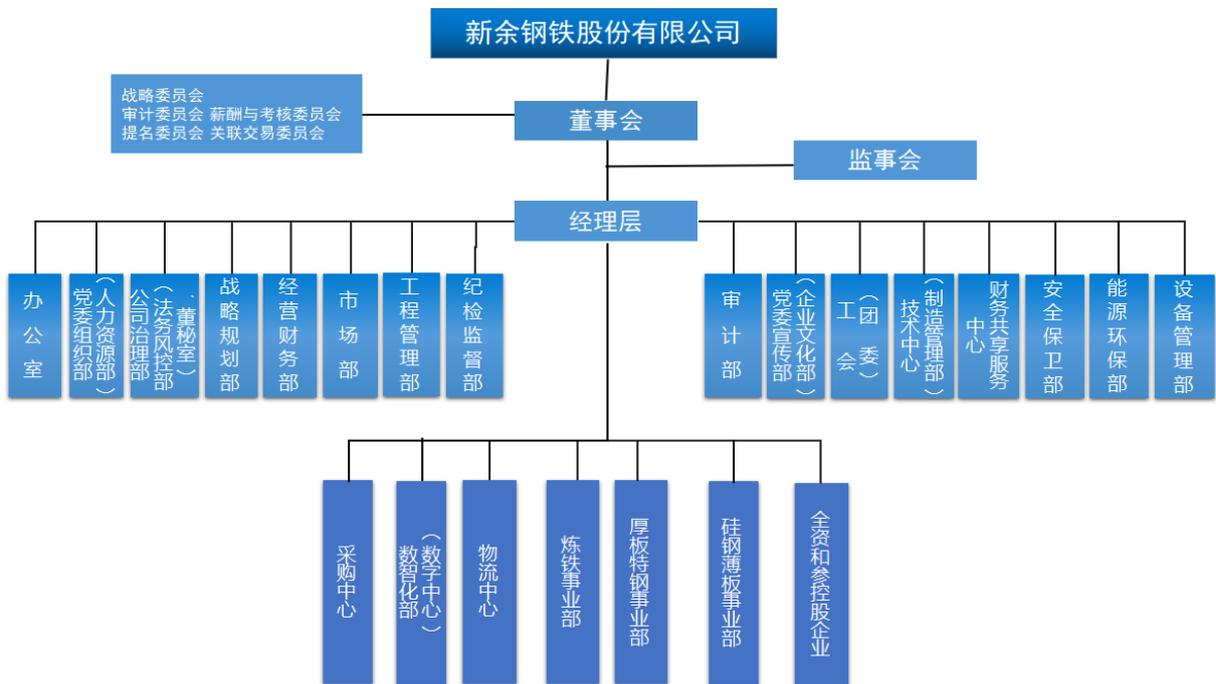
(十) 成立纪检监督部。

(十一) 撤销招标中心。

### 三、调整组织机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调整组织机构是对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调整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。

### 四、调整后的组织机构



特此公告。

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08月26日